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 2018 年 3 月 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以 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一、根据公司吸收合并子公司福建华映显示科技有限公司后取得的不动产权证，公司拟变更公司住所。具体情况如下：

原公司住所：“福州市马尾区儒江西路 6 号 1#楼第三、四层”。

修改后公司住所：“福州市马尾区儒江西路 6 号”。

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由于公司住所变更，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公司章程》修订方案如下（修订部分以“下划线”标示）：

本次修改前的原文内容	本次修改后的内容
第五条 公司住所：福州市马尾区儒江西路6号1#楼第三、四层 邮政编码 350015	第五条 公司住所： <u>福州市马尾区儒江西路6号</u> 邮政编码 350015

变更公司住所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除住所变更外，公司其他联系方式不变，上述变更完成后，公司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伟	吴艳菱
联系地址	福州市马尾区儒江西路6号	福州市马尾区儒江西路 6 号
电话	0591-88022590	0591-88022590
传真	0591-88022061	0591-88022061
电子邮箱	gw@cptf.com.cn	gw@cptf.com.cn

特此公告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1 日